

#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构成情况

现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独立董事方军雄先生、独立董事郑海洋先生、独立董事祖咏女士。审计委员会主席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方军雄先生担任，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及现场方式共计召开 6 次会议，召开情况具体如下：

1、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2、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计部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审计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2024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4、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

5、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6、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审计履职情况

#### （一）全程跟踪督促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工作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证券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关联交易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继续重点围绕监督、指导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把关公司定期报告编制与披露以及督导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等事项开展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末，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与公司管理层、财务负责人、公司财务部等部门对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进行讨论，并询问了解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在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督促会计师事务所规范审计程序，提高审计覆盖率，实施必要的穿透性审计；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多次了解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总体工作计划、外勤人员投入情况、重大事项审计实施与谨慎判断的充分性，按时完成年报审计工作并将有关进展情况报告给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及时沟通并交换审阅意见。

####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 1、评估外部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较好地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且工作细致、认真，工作成果客观、公正，能够实事求是地发表相关审计意见。

## 2、向董事会提出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

报告期内，我们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控状况进行审计，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鉴于该事务所的资信状况、执业经验以及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对公司经营及发展情况较为了解，经审计委员会审议表决后，决定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 3、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审计有关事项

报告期内，我们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在审计期间未发现存在其他重大事项。

### （三）指导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工作

2024 年末，公司全面启动年度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积极履职、勤勉尽责，从年审工作统筹计划环节开始深度参与，充分发挥自身在财务会计、审计评估以及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等方面的专业水平和执业经验，根据公司自身业务特点和发展情况，对公司与会计机构制定的年审工作计划进行审阅和把关，并与公司及年审会计机构保持良好的前期沟通，有力确保了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

### （四）审议公司财务会计报告

2024 年，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2024 年度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表、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议，重点关注公司核心财务指标各期变化趋势，认真审慎地对公司年度内整体经营情况发表意见，确保公司定期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发展情况。

### （五）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

有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有效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操作规程，公司内部控制系统不断健全，能够全面覆盖总部所有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规范运作，未发现重大缺陷和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

报告期内，我们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重点关注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理性，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公司制度要求严格履行职责，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切实有效地监督上市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和督促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确保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2025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做好各项工作，发挥监督职能，持续对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制度完善与内部控制检查等工作督导，同时加强与公司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